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公 告

(2025)粤0606破114号之一

本院于2025年12月19日依法裁定受理广东付角贸易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根据广东付角贸易有限公司管理人的申请，因广东付角贸易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且无财产可供分配，又没有重整、和解的可能，本院于2026年6月29日裁定宣告广东付角贸易有限公司破产并裁定终结广东付角贸易有限公司的破产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